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:其他行政統計

資料項目:彰化縣調解委員會組織概況

- 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:
 - * 發布機關、單位:彰化縣政府主計處統計科
 - * 編製單位:彰化縣政府民政處民族事務科
 - * 聯絡電話:(04)727 3529
 - * 電子信箱:a600080@email.chcg.gov.tw
- 二、發布形式
 - * 口頭:
 - ()記者會或說明會
 - * 書面:
 - () 新聞稿 (V) 報表 () 書刊,刊名:
 - * 電子媒體:
 - (V)網際網路,網址:

http://www2.chcg.gov.tw/main/main_act/main.asp?main_id=8837&act_id=166

- ()磁片 ()光碟片 ()其他
- 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 - 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:凡本縣各鄉鎮市之調解委員會組織均為統計對象。
 - *統計標準時間:以每年12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 - *統計項目定義:
 - (一)年齡計算方式:以足歲計算。
 - (二)年資係指在調解委員會任職之年資,以足年計列,但中途離職者,應將該 段年資扣除。
 - *統計單位:個;人。
 - *統計分類:
 - (一)縱項:按「鄉鎮市區數」、「委員總人數」、「性別」、「年龄」、「教育程度」、「行業」、「服務公職」及「委員年資」分。
 - (二)横項:按「鄉鎮市區別」分。

- *發布週期(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,如月、季、年等):年。
- *時效(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):2個月又5日。
- *資料變革:104年5月12日修訂。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- *預告發布日期:次年2月底前編報,3月5日前上網發布。
- *同步發送單位:彰化縣政府主計處、內政部民政司、內政部統計處。

五、資料品質

- 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:依據各公所造報資料彙編。
- 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:無。
- 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: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:無。